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4-072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4年12月3日,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白山路7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由守谊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筹划期间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的商务谈判、签署框架性协议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初步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编制相关文件及相关议案。

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至少每 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4-073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以及相关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各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诚药业;股票代码:002675)自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于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并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0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4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27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3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2,564,10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元,其中滨印集团以土地使用权出资8,958.47万元,其他投资者以现金出资31,041.53万元。2014年3月17日,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后的剩余款项共计30,194.53万元划转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滨印集团用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土地使用权已于2014年3月6日过户至发行人名下。本次非公开发行在扣除全部发行费用1,687.4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8,312.58万元,其中募集现金净额为29,354.10万元。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为6个月。本公司已将上述4,000万元于2014年10月18日全部归还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收购山东滨州亚光毛巾有限公司工业园相关资产、6.5万锭精梳紧密纺纱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家纺生产线项目。截止2014年11月30日,收购亚光工业园资产项目已按照合同支付价款的100%,共计19,613.99万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家纺生产线项目投入资金1,838.23万元,项目尚在建设中。募集资金账户剩余金额7,926.44万元(含利息24.56万元)。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4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此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计划亦发表了意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满足公司经营性资金需求,有利于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4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金额3,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4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以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华纺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华纺股份本次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4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华纺股份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信达证券作为华纺股份非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3、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本保荐机构对华纺股份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79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证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曾与交易对手方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证券自2014年11月7日开市起停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本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相关交易对方收购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同时拟募集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25%的配套资金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本公司自停牌以来, 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政策法规进行深入研究探讨,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事项多次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努力推进各项工作,期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

自本公司证券因筹划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的原因

本公司会同交易对方进行了多次协商, 就关键合作条件进行了深入讨论和沟通后,认为目前继续推进该重组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实施本次重组事项。

四、公司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 本公司承诺在发布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证券复牌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证券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证券将于2014年12月4日开市起复牌。

本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80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钢先生2014年12月1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具体内容为: 鉴于公司2014年度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 作为实际控制人,提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截止至2013年9月30日的未经审计报告,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485,547,821.01元, 如存在资本公积金不足转增情形,将降低转增比例),不派发现金,不送股。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此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上述有关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 立即征求了各位董事意见。经讨论研究, 全体董事认为本次提议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并书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此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提议,尚须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81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交所申请,本公司证券于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14-067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3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日15:00至12月3日15:00。

(3)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王大壮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6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43,891,427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6.9013%。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人,为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18,663,5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3.0843%。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26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5,227,88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8170%。

(3)中小股东(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代表股份总数25,227,888股,占公司总股数的3.8170%。

3、提案的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盛京银行沈阳景星支行申请人民币7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物的议案》

同意229,042,548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3.9117%; 反对13,080,2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3632%%;弃权1,768,60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8,6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252%。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0,379,0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410%;反对13,080,2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8485%;弃权1,768,602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8,602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105%。

根据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内控审计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商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228,597,822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3.7293%; 反对14,830,8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809%;弃权 462,7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2,7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7%。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934,2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782%; 反对14,830,879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7876%; 弃权462,726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2,72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342%。

根据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228,588,622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3.7256%; 反对13,069,4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3587%;弃权2,233,32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33,3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157 %。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925,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3417%;反对13,069,4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8057%;弃权2,233,328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33,328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26%。

根据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公告之相关内容。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泽云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党荣光　韩旸

3、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4-090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行性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本公告涉及2014年、2015年的财务数据是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进行的预测,上述预测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敬请投资者注意!

2014年5月23日,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公告了《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根据非公开发行预案,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88,125,000股, 发行价格为16.00元/股,拟募集资金14.1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行性补充公告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风景园林行业中的园林工程施工、园林设计及苗木销售业务,其中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园林工程业务的施工流程及结算方式决定了资金使用的周期较长, 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占用企业较多的流动资金。近年来,公司一方面通过发展传统地产园林业务巩固了自身优势,保持业绩的稳步增长,另一方面,为了贯彻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发展新型城镇化的基本国策,公司加大力度进入市政园林领域,通过地产园林与市政园林的强强结合,以及公司规划、设计、施工、苗木、研发的全产业链业务平台, 将为中国在未来新型城镇化建设中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也为企业未来持续的稳速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未来业务的健康发展需要更稳定的资金流作为支持, 故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此,公司本次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下将分析公司业务模式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并对2014年和2015年公司流动资金的新增需求进行详细分析:

一、公司业务模式的分析及其对流动资金的影响

(一)园林施工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高

棕榈园林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近年来,该项业务的收入占比在90%以上。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分为地产园林业务和市政园林业务,二者在签约和施工阶段均需要一定的流动资金作为基础,而市政园林业务由于结算周期较长,对流动资金的占用时间更长。

对于地产园林业务来说,在工程签约阶段,公司需按项目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以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在工程施工阶段,公司需先以自有资金垫付工程成本进行施工建设,到达一定形象节点后,业主才会根据工程进度支付一定比例的进度款;工程竣工结算以后,按照合同规定和行业惯例,业主会扣押合同金额一定比例的资金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对于市政园林业务来说,除了与地产园林业务相同的保证金、施工垫资和质保金外,在业务回款时的周期更长,进一步增加了该类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二)公司园林施工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市政园林业务快速发展,导致公司新增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

公司自2010年上市以来,资本实力和市场声誉不断提升,园林施工业务的规模迅速扩大,近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年增长率在30%以上。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在未来三年内,公司工程业务将以地产园林项目为主,保持房地产高端项目市场份额稳定增长;同时将继续紧跟城镇化发展的步伐,发展市政园林项目,快速建立业务运作体系,加强城市综合体开发运营能力。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2011年开始,公司逐步加大对市政园林项目的开拓,市政园林业务的承接能力迅速提升, 至今已承接了许多大型的市政园林施工项目,2011年至2013年市政园林业务收入的年均增长率超过11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从9.39%提升到24.28%,反映出公司市政园林业务快速扩张的趋势。

市政园林项目通常具有项目金额大、施工周期长、回款周期慢的特点,在建设期需要垫付大量的工程资金。与地产园林项目相比,市政园林项目更长的施工周期和回款周期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公司存货周转率从2011年的2.02次下降到2013年的1.19次, 应收账款周转率从2011年的4.6次下降到2013年3.5次, 虽然公司通过加强管理保证了公司的运营能力与园林行业的平均水平相当, 但是总体资产周转率的下降仍然给公司带来了流动资金的压力,未来随着市政园林业务占比的不断提升,公司亟需新增流动资金来支持业务发展。

基于公司业务模式的特点和业务规模的扩张, 公司需要补充新增的流动资金。

二、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及其测算过程

根据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董事会预案, 棕榈园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4.1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从公司预计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角度对公司2014年及2015年流动资金的需求进行了分析。经测算, 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金额约为180,362.11万元。计算过程具体如下:

由于流动资金占用金额主要来自于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公司预测了2014年末和2015年末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分别计算了各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金额(即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差额)。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即为2015年末和2013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的差额,计算公式如下:新增流动资金缺口=2015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2013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具体测算方式如下:

单位:万元

利润表主要科目				
项 目	2013年(实际)	2014年(预测)	2015年(预测)	2015年和2013年的差额
营业收入	429,729.75	516,279.88	621,849.75	192,120.00
营业成本	329,339.73	396,812.71	475,590.69	146,250.96
毛利率	23.36%	23.14%	23.52%	-
资产负债表主要科目				
项 目	2013/12/31(实际)	2014/12/31(预测)	2015/12/31(预测)?	2015年和2013年的差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311.33	43,322.63	43,322.63	-32,988.7
应收款项注	146,080.31	181,858.54	199,931.93	53,851.6
预付款项	4,818.99	3,943.99	6,558.68	1,739.7
应收利息	66.76	31.86	31.86	-34.9
其他应收款	20,704.96	21,002.99	21,002.99	298.0
存货	345,458.99	521,642.28	665,567.34	320,108.4
流动资产合计	593,441.34	771,802.29	936,415.42	342,97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900.00	61,600.00	61,600.00	-31,300.00
应付款项注	214,778.95	296,389.28	361,482.76	146,703.81
预收款项	16,653.61	25,080.78	25,187.54	8,533.93
应付职工薪酬	172.24	43.46	43.46	-128.78
应交税费	19,370.59	20,508.35	20,508.35	1,137.76
应付利息	4,745.76	4,909.29	4,909.29	163.53
其他应付款	2,312.18	2,171.53	2,171.53	-14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7,642.38	17,642.38	17,642.38
其他流动负债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0,933.33	448,345.08	513,545.31	162,611.98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42,508.01	323,457.21	422,870.12	180,362.11

注:应收款项中包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付款项中包含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上表主要科目的测算方式如下:

(一)收入预测

为了预测2014年的营业收入, 公司统计了截至2014年10月底已确认的收入、已签订的合同和预计将要签订的合同,以此为基础对2014年全年的收入进行了预测。2014年11月和12月公司新增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两部分:一是公司已签订的合同中剩余待确认的金额, 若公司完成相关形象节点进度即可确认收入;二是公司预计新签合同中完成施工并确认收入的部分。

为了预测2015年的营业收入,公司根据已签合同情况、公司业务的发展状况及往年的增长率假设了地产园林、市政园林、设计业务和苗木销售业务相对2014年收入的增长率,据此计算2015年各项业务收入金额。

(二)毛利率预测

为了预测毛利率,公司假设地产园林、市政园林、设计业务和苗木销售未来期间的毛利率与2014年1-10月的毛利率保持平稳, 根据2014年和2015年各项主营业务的收入预测情况,综合计算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三)存货预测

公司的存货由工程施工和消耗性生物资产组成, 其中工程施工为实际发生的尚未结算的工程成本支出,为公司存货重要的组成部分。

公司根据2014年11-12月和2015年在手订单和预计新签订单情况,依照公司的施工周期和结算进度, 预测各期新增的合同成本、合同毛利与工程结算金额,从而估算出各期工程施工余额的净增加额。以2014年10月底的工程施工余额为基础,公司可据此计算出2014年底和2015年底的工程施工余额。

在存货的预测假设中,2014年底和2015年底的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假设与2013年底的金额保持不变。

根据上述计算得出的工程施工和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可计算得出2014年底和2015年底的存货余额。

(四)应收款项预测

公司根据2014年11-12月和2015年工程项目预计结算形成的应收款项和预计的回款比例情况,估算出各期应收款项的净增加额。以2014年10月底的应收款项余额为基础,公司可据此计算出2014年底和2015年底的应收款项余额。

(五)应付款项预测

公司根据2014年11-12月和2015年工程项目预计发生工程成本和公司预计的实际付款比例情况,估算出各期应付款项的净增加额。以2014年10月底的应付款项余额为基础, 公司可据此计算出2014年底和2015年底的应付款项余额。

(六)资产负债表其他科目的预测

1、预付款项和预收款项的预测

假设2014年末的预付款项和预收款项与2014年10月31日保持不变, 再根据2014年该两项科目的周转率预测2015年末的余额。

2、其他科目的预测

截至2014年10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中的其他科目与2014年9月30日相比,变化比例不大,并且这些科目的变化没有很强的规律性和可预测性, 因此假设这些科目2015年末、2014年末的余额等于2014年10月31日的余额。

根据测算结果,2015年末公司流动资金占用金额为422,870.12万元,减去2013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242,508.01万元, 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约为180,362.11万元。公司实际流动资金需求18.04亿元大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4.10亿元。

公司针对各项业务发展阶段性特点,已形成了相应的业务规划。地产园林业务保持业务数量稳健增长同时,重点提升经营效率,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改善经营性现金流;市政园林业务努力扩大经营规模数量,严格控制财务、法务风险;设计业务以搭建综合管理平台为目标,在保证核心技术力量的前提下,组建下游合作资源库,从单一的生产型向生产管理型过渡;苗木业务整合营销团队,提高各板块各苗木中心的生产效率、获取合同能力和人均产值,发挥各苗木中心的区域联动能力, 同时积极开发苗木销售渠道和尝试不同的苗木销售模式,发展线上苗木推广平台,探索和摸索行之有效的方法缩短苗木从采购到销售的环节。公司在获得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后,将视公司实际资金调配和使用的轻重缓急程度安排资金,满足公司园林绿化业务的发展要求。

此外, 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使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和检查,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3日

股票代码:002708　　股票简称:光洋股份　　编号:(2014)069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4年3月16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一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一亿元,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日和2014年3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号、(2014)009号、(2014)019号)。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12月02日与交通银行钟楼支行(一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金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理财产品

(一)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

2、收益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投资起始日:2014年12月03日

4、投资到期日:2015年03月05日

5、实际理财天数:92天(如遇产品提前终止,则本产品实际投资期限可能小于预期投资期限;不含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

6、投资收益率:5.200%

7、收益计算基础:实际理财天数 /365

(二)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会涉及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调整。

2、信用风险: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如宣告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3、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4、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上述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乃至为零。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95%。

二、风险应对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由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应该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投资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各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和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3月28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常州钟楼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45天"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5.400%,产品起始日:2014年03月31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05月15日。公司已按期赎回。

2014年3月28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化龙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4年第058期"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5.02%,产品起始日:2014年04月02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06月26日。公司已按期赎回。

2014年5月22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常州钟楼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5.000%,产品起始日:2014年05月23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08月22日。公司已按期赎回。

2014年7月1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化龙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4年第134期"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4.3%,产品起始日:2014年07月11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10月13日。公司已按期赎回。

2014年8月25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常州钟楼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4.8%,产品起始日:2014年08月26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11月26日。公司已按期赎回。

2014年10月2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化龙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4年第193期"理财产品,产品收益率4.5%,产品起始日:2014年10月22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1月22日。

六、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常州钟楼支行与公司签订的《"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03日